

米易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县各级政府信息公开规定，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促进审计工作的重要内容。现报告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4 年我局通过米易县人民政府网等方式公布信息共 92 条，包括审计动态、审计结果公告、行政权力公开、财政资金信息公开等信息，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1 条、领导公开信息 6 条、审计动态类信息 60 条、审计结果公告 5 条、督查审计类信息 19 条、权责清单信息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4 年未收到当面申请、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严格执行信息审核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严格执行信息发布的审核流程和责任分工，对拟公开的政府

信息，坚持“先审核、后发布”的原则，由信息起草股室进行初审，经信息发布的分管领导再审后，报主要领导审批签发，未经审核或审核不通过的信息一律不得发布，确保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安全性，避免出现信息发布失实、泄密等问题。2024年，我局未制定、更新、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

二是加强信息保密审查。严格落实信息保密审查制度，在信息公开前，按照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对信息进行严格的保密审查，防止涉密信息泄露。同时，加强对审计工作中获取的涉密信息和敏感信息的管理，确保信息在存储、传输、使用等环节的安全保密。

三是规范信息档案管理。对公开的信息资料进行分类归档保管，便于查阅和追溯。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档案的整理和保管工作，确保信息档案的完整性和规范性，为信息管理提供有力支持。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本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托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积极配合主管部门调整、优化网站栏目，做好信息的日常更新、报送和专栏定期维护建设工作，提升了我局专栏的实用性和可读性，进一步优化栏目内容读取关系，做到了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数据同源。同时，加强了专栏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及时更新信息，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明确了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目标任务、重点内容和
工作措施，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绩效考评，与审计
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
推进、取得实效。

二是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内部监督检查，重点检查
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以及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等，
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通报并督促整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质量不断提高，全年开展培训 2 次，内容检查 4 次。

三是主动接受县政务公开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
积极配合做好上级部门开展的各项检查考核工作，不断改进工作
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部分审计信息公开还不够全面、深入，如审计项目发现问题的分析和整改建议的公开还不够详细，一些审计报告的全文公开尚未实现，导致公众对审计工作的了解还不够透彻。

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提高。在个别情况下，由于审计工作任务繁重、信息审核流程较长等原因，部分信息的公开存在一定的滞后性，未能及时满足公众的信息需求。

三是信息公开队伍的业务能力有待提升。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在信息编辑、政策解读等方面的能力还存在一定的不足，需要进一步加强培训和学习。

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不够。部分公众对审计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了解不够，对获取审计信息的渠道和方式

不够熟悉，导致公众对审计信息的关注度和利用率不高，影响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际效果。

针对上述主要问题，我局将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改进。

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拓展公开深度和广度。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协调，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的数量、质量以及信息公开的实效性，进一步完善审计信息公开目录，明确各类审计信息的公开范围和标准，在确保国家安全和被审计单位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前提下，逐步加大审计整改结果等重要信息的公开力度，增强审计信息的可读性和实用性。

二是优化信息审核流程，提高信息公开时效性。加强内部协调配合，确保信息能够及时、准确地发布。建立信息发布预安排制度，对重要审计信息提前做好发布计划和准备工作，避免因工作安排不当导致信息公开滞后。

三是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提高业务能力水平。制定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培训计划，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学习交流活 动，邀请专家学者、业务骨干进行授课，重点加强对信息编辑、政策解读、新媒体运用、保密知识等方面的培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同时，鼓励工作人员加强自学，不断更新知识结构，适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形势和新要求。

四是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度。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广泛宣传审计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如在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平台上发布信息公开指南和

目录，介绍获取审计信息的途径和方法；利用“国家宪法日”“审计法宣传周”等活动契机，向公众宣传审计工作和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和作用，提高公众对审计信息的关注度和利用率，营造良好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无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米易县审计局

2025年1月2日